

**2020 至 2023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工作進度報告**
(會議於 2021 年 7 月 15 日舉行)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TTC 1	續議事項： 跟進 2021-2022 年 度巴士發展計劃、 屯馬線二期專利巴 士及專線小巴的安 排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 (i) 紅磡站原有的通風及照明系統欠佳，沙中線工程卻未有包括有關的改善工程。 (ii) 紅磡居民希望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在屯馬線通車後翻新紅磡站通往黃埔街行人天橋、尖東商業區及過海隧道巴士站的通道。 (iii) 屯馬線未能服務由九龍站前往佐敦及伊利沙伯醫院的市民。運輸署在六個月後取消 11 號線巴士的做法武斷，對現有乘客不公平，希望部門提供確實數據。 (iv) 屯馬線班次疏落，假日車廂擠滿乘客，建議港鐵公司增加日間班次。 (v) 運輸署至今仍未告知使用彌敦道哪條巴士線的配額配合改道，便已落實 20A 號線巴士的改道方案，質疑部門有否尊重區議員和顧及巴士司機的生理需要。	運輸署 港鐵公司 九巴 城巴/新巴
TTC 2	就港鐵屯馬線全線 通車的情況進行討 論		

運輸署/港鐵公司/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九巴”)/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城巴/新巴”)有以下回應：

- (i) 運輸及房屋局在 5 月 28 日公布屯馬線全面通車後，運輸署隨即將有關公共交通服務調整計劃的文件送交秘書處。
- (ii) 運輸署會繼續密切留意相關公共交通服務的乘客需求變化，按實際需求調整服務水平。
- (iii) 運輸署亦會按實際乘客需求適時落實或修訂文件提及的建議方案。屯馬線只開通了約三星期，署方須繼續觀察乘客出行模式及需求的改變。待市民的出行模式穩定時，會與營辦商及巴士公司按實際乘客需求及根據相關指引作出適當的安排。
- (iv) 紅磡站的運作大致暢順。乘客需要時間熟習新的出行及轉線模式，車站的主要位置已增設顯眼指示，港鐵公司亦已加派人手協助乘客適應新的轉線安排。
- (v) 紅磡站中層大堂的規劃及設計已考慮空間限制等因素才落實，該車站亦已完成所有法定檢測及審批。獨立調查委員會及專家顧問團均同意紅磡站擴建部分及相關結構屬安全。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	----	------------	---------

- (vi) 備悉有關翻新紅磡站周邊通道的意見。舊月台已增設風扇及通風機，將來東鐵線改用新月台時，乘客可在有空調的新月台候車。
- (vii) 港鐵公司會密切留意車務狀況，因應實際需要調節列車服務。
- (viii) 九巴發現有巴士線與鐵路線出現重疊，令乘客量有下跌跡象。九巴會繼續留意及監察各巴士線的乘客量，然後分析數據，再按需求調整巴士服務。
- (ix) 城巴/新巴仍在與運輸署商討 20A 號線修改行車路線及延長服務時間的詳情。

TTC 3 關注高鐵站停車場尚未重開供公眾使用問題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

- (i) 質疑運輸署早已安排使用高鐵站停車場停泊閒置的士，卻沒有在會前提供書面回覆，認為其做法欠缺透明度。
- (ii) 「八文樓」、雅翔道及高鐵站外天橋底經常出現違泊，認為港鐵公司應認真研究局部開放該停車場讓市民使用。
- (iii) 希望港鐵公司及警方就該車站的保安加強溝通，好好履行管理責任。
- (iv) 的士停泊在高鐵站停車場的車位月租是多少，最短停泊日數又是多少。

運輸署
港鐵公司

- (v) 希望港鐵公司在會後提供高鐵站的平面圖告知禁區範圍。
- (vi) 質疑港鐵公司開放高鐵站讓團體參觀作本地遊，卻不開放該停車場。
- (vii) 詢問當局批地予港鐵公司興建該車站的條款及開放時間規定。現時整個車站關閉，港鐵公司有否違反地契條款。
- (viii) 要求港鐵公司於會後提交書面回覆。

運輸署有以下回應：

- (i) 因應的士業界受疫情影響，運輸署於去年 2 月獲港鐵公司同意在高鐵暫停服務期間，在 B2 層停車場提供約 480 個車位讓的士業界以月租形式停泊長期閒置的士。
- (ii) 署方備悉委員的要求，亦會與港鐵公司就現行安排每月檢討。
- (iii) 署方會考慮按實際情況就一直推行的政策給予書面回覆。
- (iv) 由於西九龍站位於邊境管制區，基於保安考慮，的士在月租期間如需進出該停車場，均須預先向運輸署登記。
- (v) 開放高鐵站讓市民參觀是因為政府放寬社交距離措施，以及支持本地旅遊業。港鐵公司在特定日子及時間讓已登記的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TTC 4	要求港鐵檢討於旺角東站近染布房街路段增設隔音屏障事宜	<p>特定人數旅行團參觀車站的指定範圍。旅行團亦必須符合防疫要求。</p> <p>(vi) 港鐵公司沒有違反地契條款。該公司在正常運作情況下須開放停車場讓高鐵乘客使用，現時只是因疫情關係而未能開放。</p> <p>(vii) 的士業界須向運輸署登記的士資料才可停泊，港鐵公司主要配合政府部門的政策。有關車位月租為 300 元。</p> <p>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p> <p>(i) 旺角東站近染布房街的鐵路噪音問題困擾居民多年。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曾在 2011 年進行噪音調查，由於已相隔多年，委員詢問該署會否再進行調查。</p> <p>(ii) 質疑為何太平道路段設有隔音屏障，上述路段卻沒有。</p> <p>(iii) 環保署的書面回覆未能回應問題。委員認為部門有責任交代量度噪音的時間、地點，以及評估資料。</p> <p>港鐵公司有以下回應：</p> <p>(i) 理解委員及居民對東鐵線列車聲響的關注，但路軌與車輪是鋼鐵所造，行車時</p>	環保署 港鐵公司

難免發出聲響。

- (ii) 港鐵公司因應不同路段的運作情況及地理環境，在營運及維修方面採取多項紓緩措施，盡量減低列車聲響，包括定期打磨及維修路軌及車輪、使用潤滑劑令車輪及路軌的接觸更順滑等。該公司會繼續密切監察列車的運作情況。
- (iii) 該路段停放備用列車時，其空調系統在可行情況下亦會關掉，列車亦會在可行情況下減速行駛。
- (iv) 九卡列車自今年 2 月起陸續投入服務，預計行車聲響會進一步紓緩。

委員會通過以下動議：

- 「 1. 要求港鐵重新研究於近染布房街路段增設隔音屏障。
- 2. 要求環保署進行列車噪音對居民影響的調查。
- 3. 盡快增設隔音屏障或其他減低列車噪音之措施。」

委員會將於下次會議續議本議項。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TTC 5	要求改善尖沙咀山林道連接柯士甸路樓梯環境	<p>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該樓梯雖已翻新，但工程質素較差，部分角位仍然凹凸不平，也未解決梯級高度不平均及梯級邊損毀的問題。 (ii) 認為有關樓梯結構很差，詢問是否需要重新建造，並建議讓市民參與美化樓梯。 (iii) 該樓梯雖設有燈柱，卻沒有燈光，行人晚上使用時變得危險，希望部門盡快處理。 (iv) 希望有關部門在花盆栽種較矮小的植物，以免遮擋燈光及影響行人視線。 (v) 詢問部門有否計劃提供暢通易達設施讓行動不便人士使用，並認為該路段頗長，只設樓梯不便市民出行。 <p>運輸署/路政署有以下回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路政署曾於 2013 年 11 月維修該樓梯，在梯級鋪設防滑鋼砂、修復欄杆及加設凹凸紋路磚。 (ii) 路政署於本年 5 月派員檢查該樓梯，發現扶手油漆及梯級的黃色油漆剝落，已在 5 月底完成修復。 (iii) 路政署路燈部在 6 月底派員到現場進行光度測量，結果顯示該處合乎路燈設計指引的標準。委員提到有一條燈柱沒有 	運輸署 路政署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p>燈泡，路政署回應該燈柱頂部的圓形燈槽已裝設黃色的 LED 光管。署方在 7 月初到現場視察，發現該路燈運作正常。</p> <p>(iv) 路政署會因應樓梯的實際情況進行維修及保養。至於整體優化工程，例如重新設計及規劃整條樓梯，則須由多個部門共同商討才能決定。</p> <p>(v) 輪椅升降平台一般只會在室內使用，而且操作時須由工作人員協助，因此運輸署暫未有計劃在該路段增設。</p>	
TTC 6	關注旺角行人天橋工程進度及隨後的行人過路處工程	<p>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p> <p>(i) 關注行人天橋的落成時間。</p>	路政署 運輸署
TTC 7	旺角道與洗衣街的行人天橋系統一彌敦道伸延工程(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進度報告)	<p>(ii) 詢問取消該行人過路處的最主要原因是否解決車輛擠塞問題。委員希望部門提供更多有關取消過路處的資料，因有很多使用手推車的市民利用該過路處前往前工業貿易署大樓、大角咀及旺角道附近。</p> <p>(iii) 該行人天橋約有四名露宿者，若開放新橋面，路政署須與社會福利署協調。</p> <p>(iv) 旺角道行人天橋現有的升降機有濃烈尿味，建議在開放新橋面前處理。</p>	

路政署/運輸署有以下回應：

- (i) 橫跨彌敦道的行人天橋的鋁製天面板及天幕安裝工程已於 4 月中大致完成。承建商已把橫跨彌敦道及橫跨旺角道的臨時工作台拆卸移除。旺角道行人天橋橋頂及橋底的鋁製裝飾面板正分批送達安裝。
- (ii) 行人樓梯及扶手電梯頂部鋼結構的安裝及髹漆工程已於 5 月中完成，兩旁行人扶手電梯的機電安裝工程亦已完成。行人樓梯兩旁的鋁製裝飾面板、天面板及天幕正分批送達安裝，預計可於 8 月完成。
- (iii) 升降機塔的主體結構工程已完成，兩部升降機的內部安裝已經展開，預計 7 月中完成後會安排扶手電梯及升降機進行運行測試，並預計在 8 月中交付相關政府部門檢測。
- (iv) 由於天橋裝修物料如鋁製裝飾面板及玻璃面板等物料的供應商在內地的廠房因受當地的疫情和限制用電措施影響，部分裝修物料的生產及付運出現延誤，導致行人天橋工程的部分裝飾安裝工序未能按原定計劃進行。根據最新進度檢討，視乎物料的付運情況，預計天橋工

程可望於本年第三季完成，裝修工程完成後便可開放予公眾使用。

- (v) 新鴻基慈善基金因挖掘准許證延期所繳付的費用約為 90 萬元。
- (vi) 根據憲報刊登的批准方案，當伸延部分行人天橋的工程完成後，現有在旺角道交界處南北兩端用以橫過彌敦道的地面行人過路處將予取消，而現時由於工程需要而封閉的旺角道過路處，則將於工程完成後還原。
- (vii) 取消行人過路處後可將行人過路的時間(約 20 秒)分配給旺角道東行及彌敦道南北行的車輛使用，交通必定得到改善，亦可改善車輛停留時的噪音及廢氣問題。
- (viii) 運輸署會在天橋開放前後再進行人流統計，同時計劃先試行圍封過路處及暫時停用行人過路燈。屆時若沒有收到反對意見，署方才會進行取消過路處的工程。
- (ix) 路政署將於行人天橋開放前與露宿者聯絡，倘若有需要，會向社會福利署或油尖旺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尋求協助。
- (x) 路政署代表會通知負責同事及食物環境衛生署跟進升降機的衛生問題，加強清潔。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TTC 8	司長座駕違泊事宜	<p>委員希望警方在可行情況下公開跟進此事的資料。</p> <p>警務處表示事件屬交通投訴，已交由西九龍交通部調查及跟進。</p>	警務處
TTC 9	關注佐敦站 - 西九文化區行人隧道系統何時落實	<p>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由於港景峰的無障礙通道沒有升降機，落實西九文化區行人隧道系統十分重要。如該行人隧道系統可與柯士甸站的項目一併發展，便能大大便利居民。 (ii) 如落實該行人隧道系統，加入行人輸送帶的建議是否可行。 (iii) 認為政府可將九龍公園地下空間發展的研究範圍擴闊至佐敦站，使兩項研究同時進行，否則等候多時方案亦難有進展。 (iv) 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拓署”)有否就九龍公園地下空間發展的研究諮詢運輸署。發展地下空間是為了改善行人通道，運輸署絕對有責任提供意見，不能推搪。 <p>運輸署有以下回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2014 年的《施政報告》提出進行城市地下空間發展的先導研究，包括研究在九 	運輸署

龍公園發展地下空間。由於先導研究的範圍與文件所述的行人隧道系統出現重疊，政府認為須視乎九龍公園地下空間發展的研究結果，才可檢討推行文件中兩條行人通道方案的可行性及時間表，以及加設行人輸送帶的事宜。

- (ii) 推行所有政府工程項目，包括九龍公園地下空間發展的研究時，土拓署都會諮詢不同部門，包括運輸署。

TTC 10

關注佐敦裕華百貨對出行人道地面油漆事宜

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

路政署

- (i) 有關部門會否考慮在其他混凝土路面鋪上顏色的瀝青，既可美化路面，亦可保留混凝土路面。
- (ii) 市民(特別是長者)經常投訴瀝青路面令人容易跌倒，因此積極要求路政署改鋪路磚，並以往日佐敦道及柯士甸道的路磚作鋪設標準。委員詢問署方現時是否有系統地於瀝青路面改鋪路磚。
- (iii) 議員可如何向有關部門提出須緊急改鋪路磚的路段，讓部門優先處理。

路政署有以下回應：

- (i) 路政署一直使用混凝土或瀝青臨時修補受損的行人路，暫未有意把上述物料代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TTC 11	跟進區內廢置車輛停泊問題	<p>替路磚作為受損行人路的永久物料，署方現正陸續在不同臨時修補的路段重鋪路磚。</p> <p>(ii) 瀝青物料本身為黑色，署方希望該瀝青重鋪路段能配合現有佐敦道行人路路磚顏色，從而試行用瀝青加入顏色塗層鋪設行人路面。</p> <p>主席同意於會後給予一星期時間讓委員遞交四個需優先處理路面狀況的路段。</p> <p>委員提出以下意見/查詢：</p> <p>(i) 發現後巷同樣出現廢置車輛，希望找出負責部門。</p> <p>(ii) 肯定部門聯合行動的成果，但認為效用短暫，清空的位置很快又被佔用，區內的懷疑棄置車輛(包括沒有車牌或行車證過期的車輛)再次出現在電單車泊車位。</p> <p>(iii) 香港地少人多，不應浪費後巷空間，更不應將之視為堆積雜物的地方。</p> <p>運輸署/路政署/警務處/民政處有以下回應：</p> <p>(i) 運輸署在油尖旺區的聯合行動共張貼137張通告，移走112部車輛。若廢置汽</p>	運輸署 路政署 警務處 民政處

車未能在通告限期前移走，將由路政署送往地政總署管理的儲存中心協助處理。

- (ii) 聯合行動主要針對公共行車路、行人路、路旁泊車位及公共交通交匯處。
- (iii) 運輸署認為後巷不屬於行人路，很多後巷亦未達行人路的要求，而且大部分後巷不屬於運輸署的管理範圍。該署對地政總署指後巷的廢置車輛是交通問題的說法存疑，相反認為這是土地管理問題。
- (iv) 警方會介入處理對公眾或道路使用者構成危險，甚至阻塞交通的廢置車輛。
- (v) 民政處建議委員先提出有問題的路段，再由有關部門視乎實際情況適時安排行動。
- (vi) 公共道路的廢置車輛問題一直由食物環境衛生及工務委員會(“環工會”)討論，民政處建議繼續由環工會跟進。

TTC 12 (一) 運輸署/路政署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或規劃中的區域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

運輸署
路政署

編號	議題	採取行動、建議和要求	負責部門或機構
----	----	------------	---------

間表(截至
2021年6月23
日的進度報
告)

- (二)油尖警區票控
數字(截至
2021年4月)
- (三)旺角警區票控
數字(截至
2021年4月)

-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並提出以下意見/查詢：
- (i) 由於衛理道的違泊車輛阻礙前往醫院的車輛，委員要求警方加強驅趕。
 - (ii) 衛理道的票控數字於3月至4月上升，詢問警方是否已加強在該路段的票控及驅趕。
 - (iii) 希望警方多留意廣東道(海港城、中港中心附近)的違泊問題。

警務處

警務處回應指一直關注衛理道的交通情況，亦會繼續進行交通執法。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2021年7月